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 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 关标准的说明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上市公司”、“公司”）拟以支付0元现金的方式收购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标的公司”）16%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进行了核查，现说明如下：

（一）股票价格波动情况

万邦达股票价格、创业板指（代码：399006.SZ）以及环保工程及服务指数（代码：8841384.WI）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外公布前20个交易日期间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 目	2020年11月27日	2020年12月24日	涨跌幅
万邦达股价（元/股）	6.83	5.89	-13.76%
创业板指	2,618.99	2,820.75	7.70%
环保工程及服务指数.WI	11,594.24	10,455.63	-9.82%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21.46%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跌幅			-3.94%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期间，万邦达股票价格累计涨跌幅为-13.76%。剔除大盘因素（创业板综合指数）影响，万邦达股票价格在该区间内的累积涨跌幅达到20%的标准。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环保工程及服务指数）影响，万邦达股票价格在该区间内的累积涨跌幅未达到20%标准。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

（二）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将在本次重组首次信息披露后，敦促内幕信息知情相关主体出具股票交易自查报告，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自查期间内该等主体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届时，公司将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交易的核查情况进行公告。

特此说明。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